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东政办〔2025〕6号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 2025 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 主要指标指导计划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

为全面落实市委三届十次全会安排部署，高质高效完成市三届人大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政府工作报告》中确定的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现将 2025 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指导计划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对标对表，贯彻执行，以实际行动确保市委、市政府各项决策部署落到实处。

一、总体目标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5%，力争更好结果。其中，第一产业

增长 5%；第二产业增长 6%，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12%，建筑业总产值增长 3%，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5%，建筑安装工程投资降幅控制在-3%；第三产业增长 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5%；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保持同步；城镇新增就业 9000 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49.6 万人次，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5%以内；居民消费价格涨幅控制在 2%左右；全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保持在 93%以上，黄河、大通河水质保持在 I 类以上，湟水河出省断面水质达到 III 类，节能降碳减排控制在国家规定目标以内；粮食总产量保持在 56 万吨以上。

二、具体指标

围绕总体目标，设立具体指标共两类 96 项，涵盖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方面。

（一）全市及海东工业园区、各县区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共计 59 项，是以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目标为基础，通过对各县区 2024 年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参照分析，经与市政府相关部门对接，确定海东工业园区及各县区 2025 年主要指标指导计划。

（二）市政府相关部门负责主要指标。共计 37 项，是以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目标为基础，通过对 2024 年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参照分析，确定各行业部门负责的 2025 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指导计划。

三、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自我加压保目标。今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收官之年，也是为“十五五”规划顺利实施打下坚实基础的关键一年，推动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任务艰巨、意义重大。各县区、各部门要深刻认识宏观环境的复杂性，经济运行面临诸多困难挑战的严峻性，统筹高质量发展与高水平保护的艰巨性，抢抓汇聚叠加的战略机遇、持续加力的政策机遇、潜力巨大的市场机遇，坚定发展信心、鼓足干事劲头，以高度的责任感、使命感、紧迫感，做足“提前量”、打好“主动仗”，全力以赴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

（二）增强责任意识，紧盯目标抓落实。完成今年各项目标任务重、压力大，等不起、慢不得，各县区、各部门要按照“一表一单一图一流程一机制”要求，认真对照2025年海东市各县区及市政府相关部门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指导计划（详见附件1、2），细化目标、列出清单、建好台账，明确责任和时限，做到工作项目化、项目目标化、目标具体化，以抓项目的理念推进每一项工作。各级领导要身体力行、亲力亲为，抓具体、抓深入，要一竿子插到底，主动担责，主动作为，统筹推进，求得实实在在的成效。同时，市政府办督查室将会同市经济运行调度服务工作机制办公室对重点指标、重点工作、重大项目、重大政策推进落实情况跟踪督办，确保目标任务按时按质按量完成。

（三）强化统筹协调，内育外引共发力。各县区、各部门要定期深入项目现场、生产厂家、农牧基地、社消和营利性服务行业企业调研服务，聚焦发现的问题和难点，找准症结，一对一服务解决。市政府相关部门要主动加强与各县区、企业的衔接沟通，切实帮助和指导县区、企业解决好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各县区要及时向上反馈工作进展情况，做好工作对接，形成上下联动、左右协调，齐心协力、狠抓落实的良好工作格局。各县区、各部门要根据既定目标在招商引资上下功夫，统筹制定招商计划，创新招商模式，真招商、招真商，为稳增长添动力，为促发展添后劲。

- 附件：1. 2025 年海东市各县区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指导计划
2. 2025 年海东市政府有关部门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指导计划

2025 年 1 月 26 日

附件 1

2025 年海东市各县区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指导计划

县区 指标	地区生产总值 增长率	第一产业增加 值增长率	第二产业增加 值增长率	规模以上工业增 加值增长率	建筑业总产值增 长率	固定资产投 资额	建筑安装工程 投资额	第三产业增加值 增长率	备注
单位	%	%	%	%	%	亿元	亿元	%	
海东市	5	5	6	12	3	241	177	5	
乐都区	5.5	5.2	5	10	3	25.9	22.0	6	
平安区	6	5	9	20	3	18.4	15.6	6	规上工业增加值含海 东工业园区
民和县	5	5.1	3	6	3	26.6	22.6	5	
互助县	8	5.2	30	80	3	30	25.5	5	规上工业增加值含海 东工业园区
化隆县	5	5	2.5	5	3	18.1	15.4	6	
循化县	5	5	5	10	3	16	13.6	5	
海东工业园 区	—	—	—	160	—	91.7	50.2	—	

附件 2

2025 年海东市政府有关部门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指导计划

主要指标	单位	2025 年指导计划	责任单位
一、地区生产总值	%	5	市发展改革委
第一产业增加值	%	5	市农业农村局
粮食总产量	万吨	56	
规上工业增加值	%	12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建筑业总产值	%	3	市住房建设局
建安工程投资额	%	-3	市发展改革委
第三产业增加值	%	5	市发展改革委
批发业	%	6	市商务局
零售业	%	6	
住宿业	%	6	
餐饮业	%	6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4	市交通运输局、市邮政管理局
金融业	%	3	市财政局
房地产业	%	3	市住房建设局
营利性服务业		6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12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12	市商务局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5	市科技局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它服务业	%	6	市民政局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5	市文体旅游广电局
非营利性服务业		5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4	市水务局
教育	%	5	市教育局
卫生和社会工作	%	5	市卫生健康委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	5	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二、固定资产投资	%	5	市发展改革委
三、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	5	市商务局
四、进出口总额	%	20	市商务局
五、旅游业			
旅游总人数	%	20	市文体旅游广电局
旅游总收入	%	20	市文体旅游广电局
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	4	市财政局
七、就业			
城镇新增就业	人	9000 以上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农牧区劳动力转移就业	万人次	49.6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城镇登记失业率	%	3.5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八、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	与经济增长保持同步	市发展改革委
九、居民消费价格涨幅	%	2	市发展改革委
十、生态环境			
黄河、大通河出省断面水质		I 类以上	市生态环境局
湟水河出省断面水质		III类以上	市生态环境局
全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	%	93 以上	市生态环境局

是否宜公开选项：宜公开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纪委办公室。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监察委，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

海东军分区，武警海东支队，。

海东工业园区所属园区管委会，各群众团体，青海高等职业技术学院，青海柳湾彩陶博物馆，市属国有企业，省驻市各单位。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1月26日印发
